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莊晴雯

電話:03-3322101-7470

電子信箱:18101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楊梅區楊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9月19日 發文字號:桃教終字第114009271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 (376735100E 1140092717 ATTACH1.doc、

376735100E 1140092717 ATTACH2.pdf)

主旨:函轉桃園市童軍會辦理中華民國童軍115年三項登記一 案,請轉知所屬童軍團如期完成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童軍會114年9月16日114桃童理字第114068號函 辦理。
- 二、本案115年三項登記工作自即日起至115年3月底止。
- 三、本案有關團及各類童軍、服務員登記費收取規定如下:
 - (一)團登記費新臺幣(以下同)500元。
 - (二)各類童軍登記費60元。
 - (三)服務員登記費160元。
 - (四)常年會費及新團入會費(桃園市)1,000元。
- 四、檢附中華民國童軍三項登記電腦化作業程序說明、中華民國童軍電腦三項登記流程圖、中華民國童軍三項登記作業程序表各1份,或逕至本局最新消息(https://www.tyc.edu.tw/News.aspx?n=5143&sms=10535)下載。

正本: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)







副本:桃園市童軍會電2885/09:322文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

